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香雪智慧中医药产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香雪南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雪南药”）拟向银行申请 5,000 万元借款，公司将为香雪南药提供担保。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香雪南药向银行申请 5,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广东香雪南药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441226MA52N9N047

法定代表人：徐力

成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地 址：德庆县工业园指挥部 139 室

经营范围：中药材种植、加工及销售；中药饮片、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按有效许可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具体按资格证书经营)；市场策划，

企业管理咨询, 中药提取物的生产、销售(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药品);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广东香雪智慧中医药产业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份。

香雪南药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19 年 11 月 12 日
总资产	9193.96
净资产	4999.96
主要财务数据	2019 年 1 月 1 日-11 月 12 日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0.04

注: 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基本情况

1、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 担保期限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借款协议为准。

3、担保额度: 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4、本次担保审批程序及相关授权: 本次担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 在以上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 拟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 被担保方为公司子公司, 融资是为满足其经营资金需要, 被担保人财务状况良好, 抗风险能力强, 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本次担保有利于其优化融资结构, 降低融资成本, 良性发展, 风险可控, 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 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的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香雪南药经营状况稳定, 资产质量优良, 偿债能力良好, 监事会认为此次担保行为不会损害

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对外担保的对象香雪南药信誉状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香雪南药就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担保期限等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借款协议为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余额累计为 150,425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85%。其中，公司对子公司实际的担保余额累计为 15,000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7%；公司子公司之间实际的担保余额累计为 4,000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99%。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余额累计为 155,425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5.31%。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2日